

#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三政办〔2017〕63号

---

##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三门峡市促进健康养老产业转型发展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三门峡市促进健康养老产业转型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17年12月5日

# 三门峡市促进健康养老产业转型升级发展实施方案

按照《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打好转型发展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发〔2017〕18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推进健康养老产业转型升级发展方案若干政策和产业布局规划的通知》（豫政办〔2017〕108号）的总体部署，为加快推进健康养老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如下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的健康养老服务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推进健康养老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聚焦健康养老产业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突出融合发展、政策支持、主体培育、人才支撑，着力推动医养融合化发展，着力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社会化发展，着力推动养老机构多元化发展，着力推动健康养老基地品质化发展，培育发展新业态、新模式，构建健康养老产业体系，将健康养老产业打造成为全市经济转方式、调结构、稳增长的新动力、新优势和新的增长点。

## 二、发展目标

到2020年，基本形成层次分明、布局合理、多业融合的健康

养老产业体系，建成沿黄休闲养老景观带、陕州益康桃花源温泉颐养小镇、卢氏玉皇山生态度假区等一批特色突出、优势显著的健康养老产业基地，培育一批服务优质、带动力强的骨干企业，健康养老产业规模不断壮大，成为现代服务业的支柱产业，总体发展水平走在全省前列。

——医养融合发展。2017年，全市开展医养结合服务的机构达到10家以上；2020年，基本建立完善的医养结合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形成规模适宜、功能合理、综合连续、高效便捷的医养结合服务网络。

——居家社区养老。2017年，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全市50%以上的城市社区；2020年，新建居民住宅区配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实现每百户不低于30平方米。

——市场主体培育。2020年，全市扶持培育2个以上行业影响力和竞争力强、具有示范带动性的养老服务集团，力争培育出省内外知名品牌企业。

——示范基地建设。2017年，启动建设市级健康养老示范基地1个；2020年，建成市级健康养老示范基地5个以上，初步形成“一带两镇多点”健康养老产业基地总体布局。

### **三、主要任务**

#### **（一）推动医养融合发展**

重点任务：统筹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资源，推动大型医疗、康复护理、养老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家庭病床等之间实现

有效互通转接，为老年人提供治疗期住院、康复期护理、稳定期生活照料以及临终关怀的一体化健康养老服务。支持养老机构根据服务需求和自身能力，开办老年病医院、康复医院等医疗机构，优先纳入全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和当地区域卫生规划。积极稳妥将部分闲置床位较多的公立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和具备条件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发展为康复、老年护理等接续性医疗机构。推动大型医疗、养老机构建设医养联合体。

时间节点：2017年，每个县（市、区）至少有1所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医养结合服务，护理型床位占当地养老床位的比例达到10%；2020年，所有养老机构能够以不同形式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全市建成1个以上大型医养联合体，护理型床位占当地养老床位总数的比例应不低于30%。

责任单位：市卫生计生委、民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发展改革委。

## （二）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

重点任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社区养老综合服务设施建设、运营和管理，满足老年人就近养老需求。创新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模式，拓展日间照料中心功能，推动向社区养老服务中心转变，提供短期托养、康复护理、精神慰藉、文化娱乐等服务。积极培育居家养老服务企业和机构，为居家老年人提供上门助餐、助浴、助洁、助急、助医等定制服务。依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接专业化医疗服务资源，面向居家老人提供上门

巡诊、健康管理、中医保健等医疗卫生服务。加快智慧养老社区建设，依托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整合社区周边各类服务资源，为辖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养老服务。

时间节点：2017年，启动建设社区养老服务中心7个以上、智慧养老示范社区2个；2020年，城市社区实现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初步形成“15分钟城市社区养老服务圈”。

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卫生计生委、财政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城乡规划局、网经办、发展改革委。

### （三）推动养老机构创新发展

重点任务：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加快推进具备向社会提供养老服务条件的公办养老机构转制为企业或开展公建民营，鼓励社会力量通过独资、合资、合作、联营、参股、租赁等方式参与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全面优化养老服务供给结构，提升供给质量，鼓励养老机构与管理经验丰富、品牌影响力广泛的企业开展运营管理合作，加强养老机构的硬件设施建设，提升服务管理能力。

时间节点：2017年，启动公办养老机构改革试点1个；2020年，政府运营的养老床位数占当地养老床位总数的比例应不超过50%。

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国资委、市财政局。

### （四）培育健康养老服务开发运营主体

重点任务：坚持本地企业培育与大型养老企业集团引进并举，积极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提高健康养老产品和服务供给质量。发挥保险资金长期投资优势，以投资新建、参股、并购、租赁、托管等方式，兴办养老社区和养老服务机构；吸引医疗、地产等国内外知名企业投资建设健康养老社区、养老基地，积极发展候鸟式养老、会员制养老、田园养老等新业态，打造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健康养老服务品牌。推动传统养老企业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增加中高端健康养老产品供给，形成一批本土优势龙头企业和细分行业领军企业。鼓励组建养老服务连锁机构，支持专业养老机构整合养老院、护理院，开展规范化、规模化经营。

时间节点：2017年，启动提升改造传统养老企业1家以上，培育发展多业融合龙头企业1家以上；2020年，全市培育引进年营业收入超千万元企业2家以上。

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卫生计生委、市政府国资委、市商务局、发展改革委。

#### （五）推进健康养老产业示范基地建设

重点任务：引导各县（市、区）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吸引优势企业和资源要素向基地集中布局，推动健康养老产业实现有序开发、集聚发展。科学合理规划空间布局，建设一批满足老年人教育、健身、娱乐、保健、医疗、康复、护理等多元需求的市级健康养老示范基地，培育发展避暑度假、休闲体验和保健养生等新业态，推动湖滨、陕州、灵宝、卢氏等基础较好、条件优越的

县（市、区）率先形成规模。鼓励各县（市、区）依托区域生态、医疗、文化等资源优势，以医养融合型、康养旅游型、多业融合型等为重点，建设一批健康养老产业示范基地。

时间节点：2017年，率先启动1个市级示范基地建设；2020年，建成省、市级健康养老示范基地5个以上。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民政局、卫生计生委、财政局、国土资源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城乡规划局。

#### （六）搭建健康养老公共服务平台

重点任务：依托电子政务公共服务平台，整合人口、医疗、社保、养老等行业信息资源，构建互联互通的市级健康养老公共服务平台。建立全市统一的健康养老产业数据库，向符合条件的养老市场主体和社会组织有序开放数据资源，鼓励开展健康养老数据的深度挖掘与应用，发展健康养老数据管理和智能分析系统，提供便捷、精准、高效的健康养老服务。将养老机构、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机构、居家养老组织等纳入信息系统，实时动态监管，促进行业自律。

时间节点：2017年，启动市级健康养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2019年，基本建成互联互通、开放共享、覆盖全市的市级健康养老公共服务平台。

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卫生计生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委、网经办。

#### （七）加大健康养老服务人才培养

重点任务：鼓励职业院校增设老年服务管理、社会工作、医疗保健、护理康复、营养配餐、心理咨询等涉老专业学科点。依托现有职业院校和企业资源，推动建设一批养老护理职业培训实训基地。探索建立养老服务人员入职补贴、培训补贴和岗位补贴等制度，加大职业培训、岗前培训力度。完善职业技能等级与养老服务人员薪酬待遇挂钩机制。对在养老机构就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执行与医疗机构、福利机构人员相同的职业评定和晋升政策。

时间节点：2017年，启动建设1个养老护理培训基地；2020年，养老护理人员岗前培训率达到95%以上。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民政局、卫生计生委。

####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市发展改革委、民政局、卫生计生委等市政府有关部门共同参与的联席会议制度，协调解决健康养老产业发展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研究制定年度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分工、年度工作任务、目标时间节点和具体推进措施。各责任单位中排名第一的单位作为牵头单位，负责编制本部门、本领域的专项规划及实施方案，并按进度要求组织实施，每月向市发展改革委报送一次工作进度。各县（市、区）政府要组建工作班子，建立上下联动的工作协调机制和项目推进机制，细化工作方案，逐级压实责任，狠抓工作落实。



（二）完善政策体系。市政府有关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能和方案分工，全面落实国家、省关于支持健康服务业和养老服务业的相关政策措施，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体制机制创新，结合我市实际，尽快在医养结合、居家养老、项目审批、财政支持、土地供给、投融资、人才培养等方面抓紧研究制定具体的配套政策，积极落实各项优惠政策，营造良好的市场发展环境，形成有利于健康养老产业发展的政策合力。

（三）加快项目建设。各县（市、区）政府和市发展改革委要建立本级健康养老产业重点示范项目库，强化健康养老产业重点示范项目储备、建设、管理，统筹谋划、滚动实施。围绕健康养老产业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主要平台，谋划和推进一批引领作用明显、带动效应显著的健康养老产业示范项目，引领带动全市健康养老产业转型升级。市政府有关部门要谋划一批本行业的健康养老项目，纳入市级健康养老产业重点示范项目库。各县（市、区）政府在建立本级健康养老产业重点示范项目库同时，要向市级健康养老产业重点示范项目库推荐上报一批重点示范项目。

（四）完善考核机制。探索建立科学合理的健康养老产业统计调查方法和指标体系，开展数据统计和监测，及时掌握行业发展动态。建立健全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将重点任务和政策落实情况纳入市政府重点督查事项，开展跟踪分析、监督检查。

---

主办：市发展改革委

督办：市政府办公室二科

---

抄送：市委各部门，军分区，部、省属有关单位。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2月5日印发

---

